

少先队江苏省工作委员会

苏少字〔2023〕2号



关于开展“红领巾寻访伟大成就”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少工委：

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统一部署，根据《共青团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要求，在少先队员中深入开展“学习二十大 争做好队员”主题教育，经省少工委研究决定，组织全省少先队员开展“红领巾寻访伟大成就”主题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引，坚持少先队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和实践教育相统一，组织全省少先队员亲身体验在党的领导下过去5年和新时代10年祖

国和家乡的巨大发展成就，促进少先队员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理解，增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的爱戴、对新时代伟大成就的自豪、对社会主义现代化美好前景的向往，以实际行动争做拥有“四个自信”的新时代好队员。

二、活动主题

学习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三、活动时间

2023 年 3 月至 10 月。

四、参与对象

全省中小学少先队员。

五、活动内容

1. 寻访伟大成就。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人民在省委的领导下，沿着习近平总书记“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谆谆嘱托奋勇前进，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各级少工委要组织引导少先队员，积极寻访家乡在经济建设、民生福祉、城乡发展、生态环境、社会文明等方面取得的巨大成就，引导广大少先队员明白伟大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的掌舵领航，党的领导是我们战胜困难险阻、取得伟大成就的根本保证，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培养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的朴素感情。

2. 寻访优秀传统文化。灿烂的中华文明是激发孩子们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的最佳“教材”。江苏拥有丰富的优秀传统文化

教育资源，各级少先队组织要善于从五千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优秀的东西，大力引导少先队员走进各类博物馆、文化馆、纪念馆，走近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结合“诵读学传”等文化教育活动，用少年儿童喜闻乐见、易于吸收的方式，深入体验中华文化的独特创造、价值理念、鲜明特色，使之成为少先队员坚定“四个自信”最深厚的力量源泉，从而树立正确价值观，把红色基因和伟大事业一代代传承下去。

3. 寻访党员先锋。在少先队辅导员、校外辅导员、家长的带领下，组织少先队员就近就便寻访党的二十大代表，寻访时代先锋、劳动模范、大国工匠、科技杰出人才、乡村振兴带头人、道德模范、最美奋斗者等先进人物，聆听他们的奋斗故事，懂得新时代的伟大成就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向先锋模范人物学习，培养奋斗精神。

4. 寻访伟大精神。利用双休、暑假等节假日时间，组建红领巾寻访小队，到革命博物馆、烈士纪念馆、烈士陵园、革命纪念地、红色遗迹等，寻访老红军、老战士、老党员等，广泛开展学习参观、寻访调查、红领巾研学、红领巾讲解员等活动，引导少先队员亲身感受 100 多年来中国共产党艰辛的奋斗历程，学习体验中国共产党人的伟大精神，传承红色基因，广泛开展先锋榜样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少先队员从小学先锋、长大做先锋。

5. 寻访青年榜样。结合迎接团十九大、省第十六次团代会，组织少先队员寻访团十九大、省第十六次团代会代表，寻访受到

各级党委、政府和共青团等表彰的优秀团员、青年党员、青年科学家、解放军和武警部队战士、著名运动员、青年创业领头人、青年脱贫攻坚带头人、“新农人”、优秀基层青年社区工作者等各行各业优秀青年代表，引导少先队员以身边的优秀青年为学习榜样，以实际行动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六、时间安排

1. 启动阶段（3月）：各设区市少工委要通过多种途径加大宣传力度，让各级少先队组织、中小学少先队辅导员和少先队员，及时收到活动通知，准确把握活动要求，精心做好活动安排。

2. 寻访阶段（3月—6月）：各级少先队组织开展寻访活动，5月6日前，各设区市少工委至少上报5个寻访案例（电子版，包括2000字以内文字稿、图片、视频等，每个活动材料不超过15M），以寻访“伟大成就”为主要内容，具有地方显著特色，展示阶段性活动成果。汇总表见附件。

3. 深化阶段（7月—8月）：在暑假期间深化开展“学习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主题红领巾寻访活动，通过寻访汇报、互动交流等形式，晒晒寻访收获、谈谈活动感受、畅想新时代目标。各级少先队组织要依托网站、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集中展示寻访活动优秀成果。

4. 总结阶段（9月—10月）：各设区市少工委于10月20日前，向省少工委办公室报送寻访活动案例10篇（电子版，包

括 2000 字以内文字稿、图片等，每个活动材料不超过 5M）。省少工委办公室将择优在省级少先队媒体上进行宣传，汇编优秀寻访活动案例集，表彰一批优秀寻访活动案例。

七、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红领巾寻访伟大成就”是我省少先队组织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的重要方式，是我省少先队组织开展少年儿童“四个自信”教育的重要载体。各设区市团委、少工委要高度重视，加强沟通协调，制定具体行动措施，强化安全责任意识，确保活动顺利进行。

2. 整合力量，注重实效。把“红领巾寻访伟大成就”活动与推进少先队社会化工作体系建设有机结合起来，各设区市团委、少工委要积极整合地方各种纪念馆、博物馆、展览馆和英雄模范、时代楷模等教育资源，为少先队员开展寻访活动提供便利；要积极调动广大校内少先队辅导员、校外辅导员、家长、“五老”等方面的工作力量，并把寻访活动与助力“双减”、参与课后延时服务等结合起来，增强寻访活动的实施效果。

3. 及时总结，注重宣传。各设区市要倡导少先队员积极撰写寻访日记、寻访感受，拍摄活动照片、制作视频，通过故事会、网络展示等途径发布活动成果，交流心得体会。要联合新闻媒体，对活动进行多角度、深层次的宣传，共同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

联系邮箱：jssgw@126.com

联系电话：（025）86906323

附件：江苏省“红领巾寻访伟大成就”主题活动案例征集汇总表

江苏省少工委

2023年3月24日



附件：

江苏省“红领巾寻访伟大成就”主题活动
案例征集汇总表

_____市少工委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序号	案例名称	所在学校	寻访小队 名称	小队成员	辅导 教师

注：“案例名称”须紧扣主题，突出内容；“所在学校”应是学校全名，不要简称；“小队成员”不超过 10 人，姓名中间无空格，顿号隔开；“辅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姓名中间无空格，顿号隔开。